

B026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证券代码:600985 证券简称:淮北矿业 公告编号:临2019-056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269号），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一、核准你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275,74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

二、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募集说明书及发行公告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6日

证券代码:603100 证券简称:金牌厨柜 公告编号:2019-069

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温建怀、潘孝贞（以下简称“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为13,117,753股，占公司总股本19.51%，其中被质押的股份累计4,84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总股本的36.91%，占公司总股本的5.72%。

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5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温建怀、潘孝贞将公司部分股份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本次质押股数(股)|是否为限售股|质押起始日期|质权人|质押到期日|占其所持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质押用途

温建怀|否|3,090,000|是(首发限售股)|2019.12.06|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06.04|37.42%|4.60%|股权类投资

潘孝贞|否|1,750,000|是(首发限售股)|2019.12.06|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06.04|36.04%|2.60%|股权类投资

合计|4,840,000|—|—|—|—|—|—|—|—

实际控制人本次质押的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厦门市建鹏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鹏集团”）及实际控制人累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9-154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二级控股子公司南京泰基共同为控股子公司南京新城提供6,000万元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新城”）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发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票据融资6,000万元，期限一年，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由南京新城的全资子公司南京泰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泰基”）以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

二、相关担保额度审议情况

经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和2019年9月26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公司2019年度为南京新城提供的担保总额为279,000万元。本次担保前公司为南京新城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59,100万元，本次担保后的余额为165,100万元，南京新城可用担保额度为113,900万元。

抵质押担保项下南京泰基的股东会决议通过。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单位名称：南京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 成立日期：2002年3月30日

3. 注册地点：南京市江宁区秣陵街道天元中路126号新城发展中心01幢1101室

4. 法定代表人：王天昊

5. 注册资本：20,408.16万元整

6. 主营业务：基础设施开发建设；建设安装工程施工设计、施工；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市政设施租赁；委托经营和管理；信息网络建设及经营；高新技术企业投资；开发、技术服务与咨询；燃料油批发；金属及金属材料批发；煤炭、煤焦批发；建筑材料；其他化工产品批发；农业机械批发；汽车、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家用电器批发；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厨房、卫生用品及日用杂货批发；商品交易经纪与代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7. 股东结构图



(二)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0月31日
资产总额	1,896,010.97	1,927,806.62
负债总额	1,761,296.43	1,761,339.03
流动负债总额	1,581,967.06	1,676,897.08
银行贷款总额	439,695.33	497,396.69
净资产	134,619.96	166,466.10
营业收入	140,149.01	81,094.36
净利润	26,193.23	44,089.68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1,089.57	31,846.56

注：2019年10月数据未经审计，其他数据为经审计。

(三) 截至目前，南京新城可用担保余额为19,000万元，不存在抵押、诉讼和仲裁等或有事项。

(四) 南京新城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公司与平安银行签署《保证担保合同》

1.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付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利息、罚息、违约、履约、损害赔偿、实现债权的费用（利息、罚息、复利按主合同的约定计算，并计算至债务还清之日止。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财产保全费、强制执行费等）。

2. 债务金额：6,000万元。

3. 债务履行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 担保期间：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各具体授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

该担保使用担保额度有效期期限将在泰达股份2019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届满，担保额度的审批需重新履行相关担保手续。

5. 其他：南京新城的另一股东江苏一德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一德”）提供保证式反担保。

(二) 公司与平安银行签署《抵押担保合同》

1. 抵押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利息、罚息、违约、履约、损害赔偿、实现债权的费用（利息、罚息、复利按主合同的约定计算，并计算至债务还清之日止。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财产保全费、强制执行费等）。

2. 抵押物价值：132,500万元。

3. 抵押期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止。

4. 其他：该担保使用担保额度有效期期限将在泰达股份2019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届满，担保额度的审批需重新履行相关担保手续。

5. 其他：南京新城的另一股东江苏一德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一德”）提供保证式反担保。

(三) 公司与平安银行签署《质押担保合同》

1. 质押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利息、罚息、违约、履约、损害赔偿、实现债权的费用（利息、罚息、复利按主合同的约定计算，并计算至债务还清之日止。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财产保全费、强制执行费等）。

2. 质押物价值：132,500万元。

3. 质押期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止。

4. 其他：该担保使用担保额度有效期期限将在泰达股份2019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届满，担保额度的审批需重新履行相关担保手续。

5. 其他：南京新城的另一股东江苏一德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一德”）提供保证式反担保。

(四) 公司与平安银行签署《保证担保合同》

1.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利息、罚息、违约、履约、损害赔偿、实现债权的费用（利息、罚息、复利按主合同的约定计算，并计算至债务还清之日止。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财产保全费、强制执行费等）。

2. 债务金额：99,000万元。

3. 债务履行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 担保期间：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各具体授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

该担保使用担保额度有效期期限将在泰达股份2019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届满，担保额度的审批需重新履行相关担保手续。

5. 其他：南京新城的另一股东江苏一德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一德”）提供保证式反担保。

(六) 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额

(一) 本公司在股东大会已审批2019年度担保额度内，总金额仍为132,500万元。

(二) 本公司在股东大会已审批2019年度担保额度内，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为267,909万元。

(三) 公司无逾期未履行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三) (南京泰基)房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东决定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2月6日

证券代码:600501 证券简称:江西长运 公告编号:临2019-030

证券代码:122441 证券简称:15长运B 公告编号:2019-030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告知函有关问题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3日收到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请做好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关于请做好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

特此公告。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5日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漳泽电力 公告编号:2019-115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18日在银行间市场成功发行了“2019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具体情况如下：

一、发行人概况

公司名称：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海平

注册资本：人民币30亿元

注册地址：山西省长治市潞州区襄垣西街1号

二、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计划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发展战略，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银行借款，改善公司流动资金状况，降低财务成本，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三、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2月5日全部到位，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000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财务风险将有所降低，公司整体偿债能力将得到提升，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四、募集资金存放与划拨情况

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账户，募集资金划拨按照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执行，划拨手续完备，不存在划拨不及时、不合规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发展战略，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银行借款，改善公司流动资金状况，降低财务成本，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在按计划顺利实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重大变化。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发展战略，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银行借款，改善公司流动资金状况，降低财务成本，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发展战略，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银行借款，改善公司流动资金状况，降低财务成本，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发展战略，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银行借款，改善公司流动资金状况，降低财务成本，